

高雄市政府 106 年度市政創新提案表

編號：10

項目	內容
提案名稱 (20 字以內)	電動機車隨處充，低碳城市到處通
摘要說明 (約 50 字)	電動機車隨處充，加速電動機車消費市場的成熟，降低空氣污染，達成節能減碳愛護地球的使命。
提案內容 (約 6 百~1 千 5 百字，可分項次、分段落撰寫；內容若參考國內、外案例、書籍文獻、網站資料等，應敘明引用出處。)	<p>1.問題描述：</p> <p>(1). 目前高雄空氣污染越來越嚴重，除了重工業排放廢氣污染外，各項污染源中，汽機車及柴油車排煙是細懸浮微粒（PM2.5）的很大來源，目前高雄市仍約有 29 萬輛的二行程機車，如何加速汰舊高污染機車，推廣公車、電動機車等低碳交通運具，一直是市府努力的方向。環保局指出，二行程機車 CO 平均濃度接近四行程機車 CO 平均濃度的 2 倍，而二行程機車 HC 更為四行程機車 HC 平均濃度的 17 倍之多，但由於輕薄短小、機動性高，民眾對其依賴性高於四行程機車，尤其是在高雄地區對於機車使用率高於全國其他縣市，也導致高車齡的比例高於其他縣市，因此必須持續加強說服民眾汰換老舊二行程機車，並給予更便利的申請管道與加碼補助換購低污染電動車輛之誘因。</p> <p>(2). 為改善空氣品質，市府已修訂「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將於民國 109 年起全面禁止使用二行程機車，且於目前全力推廣市民汰換二行程機車，改換低碳、綠能之環保電動機車。</p> <p>(3). 燃油機車沒有油時，隨處都可以找到加油站加油，續航力是不成問題的，但電動機車的充電站目前較不普及化，所以不能夠騎太遠，而且對於居住於大廈或公寓等集合式住宅民眾，於下班時間回到家時也無法將機車牽進屋內充電，成為民眾對選擇使用電動機車最容易卻步之因素，倘無法解決充電不便利之問題，則縱使市府祭出再多的購買優惠及加碼補助都無法讓市民改變習慣轉而使用電動機車。</p> <p>2.具體創新作為：</p> <p>(1). 建議頒訂相關規範(如類似高雄厝設計之鼓勵回饋辦法、或建蔽率、容積率回饋辦法)，鼓勵公寓、透天社區、高層純住宅大廈、住商大樓等集合住宅新建案，於一樓或地下室之公共空間設置一定數量之電動機車充電站(免費或投幣式)。</p> <p>(2). 建議頒訂或修訂相關規範，規定新建公有建築物、圖書館、一定</p>

	<p>規模之大賣場、百貨商場、遊樂場及醫院等公共場所之附設停車場須設置一定數量之電動機車充電站(免費或投幣式)，始能核發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p> <p>3.經費來源：(公務預算、基金、民間或財務自償性等。) 無需經費，僅需政策</p> <p>4.預期效益：(例如：人力、物力、經費之節省或行政效能、經濟效益之提升等，以量化為佳。)</p> <p>(1). 無論在稅費、能源費、保養費...等等，電動機車都比燃油機車更省錢，倘能克服電動機車充電不便利之因素，則購買族群非限於有環保意識的消費者，讓綠色消費走入每個人的生活習慣中，讓它成為必須性而非僅是選擇性，則能盡量降低環境污染，維護環境。</p> <p>(2). 提升民眾使用電動機車的意願，加速電動機車消費市場的成熟，減少燃油機車使用率，降低空氣污染，達成節能減碳愛護地球的使命。</p> <p>5.可能的風險或限制： 無</p> <p>6.參考資料出處：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網頁</p>
建議參採機關	工務局、環保局